

城市与社会

Cheng Shi Yu She Hui 黄凤祝 著

这是一本介绍、研究西方城市社会学理论、为探索未来的城市发展和规划提供了宝贵思考的著作。全书共十七章，分三大部分：一是西方现代社会学家的城市社会学理论（如马克思、齐美尔、贝克尔和舍尔等）；二是后现代主义对城市社会学理论的发展和贡献；三是追溯了古代和非西方（如近东、地中海地区）的城市起源和城市理论，特别是中国古代有关城市的理论，以及梁漱溟对于中国城乡建设的一些理念。通过对东西方城市的形成、规划和发展理论系统地比较，作者建构了一个独具个性的后城市时代的理论模型。

城市社会学理论与实践丛书



同济大学出版社
TONGJI UNIVERSITY PRESS

城市社会学理论与实践丛书

城市与社会

Cheng Shi Yu She Hui



同济大学出版社
TONGJI UNIVERSITY PRESS

内 容 提 要

这是一本介绍、研究西方城市社会学理论的著作。全书主要分三大部分:一是阐述德国社会学家的城市社会学理论;二是介绍西方后现代主义对城市社会学理论的发展与贡献;三是追溯了古代和非西方的城市起源与城市理论。最后,作者建构了一个独具个性的后城市时代的理论模型。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城市与社会/黄凤祝著. —上海:同济大学出版社,2009.2

(城市社会学理论与实践丛书)

ISBN 978-7-5608-3876-2

I. 城… II. 黄… III. 城市社会学 IV. C912.8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79148 号

城市社会学理论与实践丛书

城市与社会

黄凤祝 著

责任编辑 刘 芳

责任校对 杨江淮

封面设计 范旻如

出版发行 同济大学出版社 www.tongjipress.com.cn

(地址:上海市四平路 1239 号 邮编:200092 电话:021-65985622)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同济大学印刷厂

开 本 787 mm × 960 mm 1/16

印 张 21.25

印 数 1—4 100

字 数 379 000

版 次 2009 年 2 月第 1 版 2009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08-3876-2

定 价 38.00 元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本社发行部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城市与社会》是一本介绍西方城市社会学理论的书。全书分为17章,重点放在阐述德国社会学家的城市社会学理论,包括马克思(Karl Marx, 1818-1883)、恩格斯(Friedrich Engels, 1820-1895)、齐美尔(Georg Simmel, 1858-1918)、韦伯(Max Weber, 1864-1920)、滕尼斯(Ferdinand Toennies, 1855-1936)、本雅明(Walter Benjamin, 1892-1940)、哈耶克(Friedrich August von Hayek, 1899-1982)、贝克(Ulrich Beck, 1944-)和舍尔(Hermann Scheer, 1944-)等人的理论。此外,还论述了有关帕克(Robert E. Park, 1864-1944)与芝加哥学派、卡斯特尔(Manuel Castells, 1943-)和后现代主义,以及法国社会学家列斐伏尔(Henri Lefebvre, 1901-1991)的某些观点。国内外对城市社会学理论有卓越贡献的社会学家还有很多,由于篇幅和时间所限,本书暂无暇顾及。希望在未来的写作中,能够对城市社会学的其他理论作更为深入的探讨。

本书重在介绍西方的城市社会学理论,但为了便于中国读者理解,我在本书开篇的两个章节中,首先介绍了有关中国、近东和地中海地区城市的起源,亚里士多德的城市理论,中国古代有关城市的理论,以及梁漱溟对于中国城乡建设的一些理念。在本书的最后两章《存在与空间》、《后现代主义与后城市时代》,我尝试建立自己有关后城市时代的理论,为未来的城市发展和规划提供一点主观的意见。也许这是一些多余的话,但我还是写了!

为了避免本书内容过于繁琐,我简略了对一些史实出处的注释。因为这些公认的史实在一般的历史教科书中,都可以查到。个别具体的史实,在不同的著作中,也许会有不同的论述,但大体上不会有很大的出入。

全书经由波恩大学国际政治与社会学学院刘丽荣博士校正,并提出许

多建设性的意见,在此我表示十分感谢。本书的写作,得到同济大学孙周兴教授、高宣扬教授、章仁彪教授、蔡麟教授、王世军教授和刘芳博士的支持与鼓励,使我获得动力,才能在短期内完成这本书。在此我向他们致以衷心的感谢。

书中难免会有错误、疏漏和意识上的偏见,希望读者能够多加指教,以便本书的理念能够有所更新。

黄凤祝

2007年10月1日,德国波恩

目 录

前 言	(1)
第 1 章 绪论	(1)
第 2 章 中国古代城市的形成	(14)
第 3 章 中东和地中海城市的起源	(50)
第 4 章 城市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马克思和恩格斯的 城市理论	(73)
第 5 章 大城市与精神生活:齐美尔的城市理论	(93)
第 6 章 城市与理性主义:韦伯的城市理论	(109)
第 7 章 伦理社会与法权社会:滕尼斯与梁漱溟社会理论之比较	(138)
第 8 章 城市与人类生态:帕克与芝加哥学派的城市理论	(149)
第 9 章 资本主义空间与社会:本雅明的城市理论	(173)
第 10 章 空间的产生:列斐伏尔的城市理论	(188)
第 11 章 城市与自由市场机制:哈耶克的自由主义思想	(201)
第 12 章 城市与消费社会:卡斯特尔的新城市理论	(217)
第 13 章 城市与风险社会:贝克的现代化理论	(228)
第 14 章 阳光城市与现代生态战略:舍尔关于城市现代化 的理论	(248)
第 15 章 存在与空间	(270)
别论:此在与人的独特的存在	(284)
第 16 章 后现代主义与后城市时代	(293)
第 17 章 文明冲突与和谐社会	(319)

第1章

绪 论

在经历了 50 多万年的狩猎生活后,人类进入农耕社会,之后很快又步入了城市化的生活。人们通常认为,这是一种进步。按照黑格尔或者马克思的观点,如果历史的进程是朝向一个理念目标推进的话,那么,这种历史的发展就是进步的。但是,如果历史的发展,不是因循一个固定的走向,并不存在一个共同的目标,那么,进步就无从界定。一种没有目标的发展,也许可以称之为一种进化,或是一种变异。进步与进化常常被人们视为两个意义相近的词语,事实上这是两个完全不同的概念。一个是定命的概念,一个是自由任意的发展理念。人类社会从狩猎社会到城市社会的发展,并不是一种有意识的进程,而是自发的行动。

人类城市化的进程始于大约 1 万年前,也就是《圣经》中耶利哥(Jericho)建城的时代。根据现代西方城市的定义,这些原始的城市,并非“真正的城市”。根据社会学家索佳(Edward W. Soja)的看法,在此之后 4000 年,“真正的城市”才开始形成(Soja, 2000)。如果把人类城市化的进程设定在公元前 8000 年到公元 2000 年间,那么我们可以把城市化粗略地划分为五个阶段:第一个阶段是从耶利哥建城到乌鲁克城(Uruk)的兴起,即公元前 8000 年到公元前 3500 年这一时期。第二阶段大约在公元前 3500 年到公元前 776 年,也就是从乌鲁克建城到希腊城邦的兴起,即第一次奥林匹克运动会召开为止。第三阶段是从希腊城邦的兴起到西罗马帝国的灭亡,即公元前 776 年到公元 408 年。第四阶段是从日耳曼帝国兴起到文艺复兴时期,即公元 408 年到公元 1500 年。第五个阶段是从公元 1500 年到公元 2000 年,即现代城市化时期。

进入 20 世纪,随着交通技术的更新与发展,发达国家的城乡差别不断缩小,乡村和城市几乎连成一片。在全球化的冲击下,发展中国家的大城市走向国际化。这些城市一方面保留了本民族固有的生活文化特色,另一方面又融会了现代化的物质生活。城市和农村的结构发生了根本性的改

变,城乡差别也逐渐被贫富差别所取代。富有的乡村居民可以随时随地享受都市生活的一面,而居住在城市贫民区中的贫困居民,却生活在一个比昔日普通农村居民还要困顿的环境中。今天社会的首要问题,不再是解决城乡差别,而是消灭社会贫困。后工业社会,是一个没有农村也没有城市界限的社会,因为城市已经溶解在农村和山林中,试图界定独特的城市和乡村问题,只能是一种徒劳无功的壮举。

今天的人类已经逐步步入后工业社会。这个社会,是一个非城市化的社会。城市消亡,城乡的界限已不复存在。今天的问题是,我们想要或者应当生活在哪一种社会中?

人生活在社会中。但是,他所处的社会是哪一种社会?他想生活在哪一种社会?他应该生活在哪一种社会?他又可能生活在哪一种社会?问题看似简单,回答却不容易!自人类出现以来,已经经历了许多不同的社会类型。人类走过了50余万年的狩猎生活,在新石器时代初期,进入农耕社会,大约在1万年前,人类开始了城市生活。到21世纪,人类开始步入后城市生活的时代。

渔猎社会、农耕社会、城市社会与后城市社会,只是对社会类型所作的一种笼统的划分。这4种类型的社会,并不是单独存在的。从简单到复杂的社会形态的发展,历经了几十万年。在比较复杂的社会形成后,简单类型的社会生活并不会因此消亡,而是作为另类社会,隐约地存在着。偶尔人们会发现它,心向往之,想重新回复到那种生活。

《城市与社会》一书,尝试探寻一种可以解释人类经由狩猎社会、农耕社会,进入城市生活的理论,并为后城市时代的规划提供一种基础理论。本书从中国古代及现代城市的形成和发展入手,研究中国城市形成的理论;同时研究有关古代希腊罗马的城邦制度、中古的商业城市及现代西方城市的形成理论。通过对东西方城市的形成、规划和发展理论进行系统地比较,探索建立一个比较完整的城市社会学理论。

按照马克思的城市理论,城市的建立是私有财产制度和阶级社会形成的基础,是精神劳动和体力劳动一次最大的分工。分工发展到不同的阶段,产生了不同形式的所有制。所有制的形式,取决于个人与劳动材料、工具和产品的关系。城市的建立,促使私有财产制度的形成,造就了城市和

乡村的对立。韦伯认为中国不存在欧洲意义上的城市,他认为只有资本主义国家,才能产生出现代意义的城市。

西方现代的市民社会,是从中世纪居住在城堡外的小市民发展演变而成的。中世纪的市民阶层,是从农奴中产生的。后来,从市民等级中又发展出最初的资产阶级。美洲的发现,给新兴资产阶级开辟了新的活动场所。印度和中国的市场,以及美洲殖民地的贸易,加速了欧洲封建社会的解体。大工业的建立,促进世界市场以及商业、航运和陆路交通的发展,这一发展反过来又促进了大工业的进一步扩展。城市共和国的建立,以及第三等级在代议制国家中夺得统治地位,使国家政权成为管理整个资产阶级共同事务的委员会。

不断扩大产品销路的需要,使资产阶级为争夺世界市场奔走于全球各地,使一切国家的生产和消费都成为世界性的事业,由此开始了资本主义全球化的进程。大工业的生产,帮助资产阶级为世界创造新的需要,原本依靠本国产品就能满足的需要,被新的、要依靠遥远国家或地区的产品来满足的需要所代替。昔日自给自足、闭关自守的状态被打破,取而代之的是各民族相互依赖的状态。物质生产如此,精神生产同样如此。

资本主义使农村屈服于城市的统治。它创立了巨大的城市,城市的人口迅速增长,使大部分居民脱离农村生活的封闭状态。它不但使农村从属于城市,使农民从属于资产阶级,也使落后国家从属于工业国家,使东方从属于西方。

贫富不均是现代城市的一个主要问题。这个问题,在全球化和信息时代的今天,日益凸显。解决城市贫富分化和环境污染,不是一个富起来的问题,也不是让所有城市居民都成为有产者的问题,更不是让无产者变成有产者的问题,而是解决社会财富分配、劳动力再生产和集体消费的问题。

现代的资本主义工商业,为了追求利润和实现对市场的控制权,扭曲了人自然需要的体系。研究现代城市中市民的需要体系,成为解决社会财富分配、城乡劳动力再生产和集体消费的首要工作。要理解市民的需要系统,必须从人的意识形态进行分析。由于人有自我意识,人的“意识结构”和“需要体系”得以“自我调节”。在自然界,物理秩序和生物秩序的发展,都是一种“自发性”的秩序。这种秩序,由于没有自我意识,所以无法自我

调整。人具有自我调节的能力,因此人也能受他人的左右。自古以来就有“攻心”这一说法。攻心的目的在于改变人的意识、意识形态或信仰,从而改变人的意识结构和需要体系。现代商业广告和政治宣传,就是以改变人的意识为目的。商业广告使人的需要发生改变,以求在消费市场中,赢得更多的商业利益。

现代城市社会学中存在着一个难题,就是如何根除现存的、居于统治地位的意识形态。城市问题是一个生态问题,同时也是一个经济问题。城市是生产力再生产和集体性消费的所在地。城市文化之所以能够形成,在于技术、自然和社会环境能够提供充分的条件,生产足以维持人类继续生存以外的财富(剩余价值)。因此,从这一意义上说,城市问题是关乎人类生存的一个问题。信息时代的到来和意识虚拟空间的建立,为人类摆脱对物理空间的依赖提供了机遇,同时也赋予人们脱离资本主义统治的可能性。

一、城市社会学

城市社会学是社会学的的一个分支,专门研究有关社会群体在城镇中相互间的作用^[1]。城市社会学的研究范围,不同于城市地理学、城市环境学和城市建筑史。城市地理学主要研究城市地理的规划问题,城市环境学主要研究城市环境的规划问题,城市建筑史重点在于研究城市建筑的外观问题。城市社会学的研究对象,是个人和群体的不同利益,在城市社会、政治和经济方面的相互作用。

随着现代工业和服务业的快速发展,加之第三世界城市人口的急剧膨胀,对城市社会的研究在当前显得更为重要。从概念分析的角度来研究城市社会学,最重要的是对城市(urban)这一概念作出一个比较确切的定义。如果用数量作为城市定义的标准,那么就需要确定,1平方公里范围内有多少人居住,才可以称之为城市。但是,单单用数字,是否能够准确地定义城市?要给城市作出一个确切的定义,除了着眼于人口密度,还要从政治上

[1] Interaktion sozialer Gruppen im urbanen Raum.

和社会生活的精神面貌上,给城市一个说法。

马克斯·韦伯(Max Weber)把城市定义为一个政治上独立自主的市集(Friedrichs, 1995),齐美尔(Georg Simmel)用精神生活来定义大城市(Simmel, 1995)。路易斯·沃思(Louis Wirth)认为,城市是一种生活方式(Wirth, 1938),同时也是一个社会的网络(Die knäuele soziale Netzwerke),在城市中,每个人尝试建立自己生活与关系的网络。卢曼(Niklas Luhmann)则尝试利用系统理论,来理解和研究社会中不同层次的网络体系。

人的社会关系有三种,即人与物、物与物、人与人的关系。在传统的社会中,人生活在一种实体的社会网络中,人际关系建立在地域中的具体事物上,如建筑、公路、工厂、商场、办公大楼、机器设备等硬件。这些实物或设备,是一种固定性的或集中性的地区建设,人的活动受到这些实体设备的限制。在后工业时代,数字信息技术的发展,使人与物的关系可以重新界定,个人有可能摆脱地域的限制。在这种社会中,软性的社会关系,将发挥其更为重要的网络作用。后城市时代的软性关系,可以不依赖于地理性,或不受自然空间的限制,它可以在虚拟的空间中活动,并建立起一种全新的人与物、物与物、人与人的关系。

二、城市的起源

游牧民族逐水草而居,无需建造固定的房屋。居无定所,因此无法形成固定的村落,也不存在保护这些不动产的必要。只有在农业社会形成后,村落才有可能产生。村落是农业社会的产物。为了确保个人人身和财物的安全,人们兴建围墙和沟壑,村落也由此而演变为城堡。关于城市的形成,恩格斯(1963)³⁶¹认为:只要用壕沟和墙壁防守起来,村落制度也就成为城市制度。后来的一切城市制度,都是从这种最初的城市“马尔克中发展起来的”^[1]。

[1] “De Dorfverfassung ist nur die Markverfassung einer selbständigen Dorfmark und geht in eine Stadtverfassung über, sobald das Dorf sich in eine Stadt verwandelt, d. h. sich mit Graben und Mauern befestigt. Aus dieser ursprünglichen Stadtmarkverfassung sind alle spätem Städteverfassungen herausgewachsen.” Friedrich Engels, “Die Mark”.

定居的居民,最初生活上自给自足,无需与他人交换物品。随着经济的发展,人为的分工不断加强,人在经济生活上无法独立自主。为了满足生活上的需要,必然产生物品交换,市场由此兴起。由于城市居民聚居的密度较高,需求自然高于其他的地方,货物交换的次数也必然高于其他地方。定期交换的集市,在城市中逐渐形成固定的商业店铺。人们要采购任何物品,可以随时到城市中购买,而无需等待集市日期的到来。

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中原本用于保护人们生命财产的城堡,至此增加了一个商业功能,传统的城市概念由此完满。在这一城市概念中,表达了人类祈求安居乐业以及相互间和平交往的愿望。

城市最初是作为农业城市兴起的。商业城市,是在农业城市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农业生产,可以利用奴隶或农奴作为劳动力,因此农业社会中常常存在这样两种生产关系:奴隶制和封建制的生产关系。商业经营以商品来盈利,其本身不是生产,而是一种服务性的行业。商业经营所追求的,是在交换中获得最大的利润,因此其道德规范与道德要求也不同于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在商品欠发达的社会中,商业社会的理念——资本主义,还无法形成气候,来统筹当时社会的行动。只有在工业发达的社会中,商业社会才能成为主导力量。因此,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中,城市理念以城的功能为主,市只是附带的功能。现代的资本主义社会以市为主,城的概念,无关紧要。

三、中国的都城

中国的都城是一种以政治为中心的城市格局。都城有内城外城之分,通常有二至三重的城墙。内城是皇宫或官府所在地,外城是居民区和市场所在地。城中划分为不同的里坊,里是居民聚居的基本单位。内城的里是官僚贵族的居住点,外城的里是平民的居住点。里是封闭单元,住家的房门面向里坊内部,平民住宅的大门不得面向街道。里只开设一个通往大街的里门,里门通常都有人把守(王颖,2005)。

韦伯认为,中国的城市含义与西方古代及中世纪的城市含义,仅仅在形式上是相同的,即城市与城堡等同(Weber, 1988)²⁹¹。古代的中国城市通

常是指一个国家的国都,或是一个领主的都城,或是官员衙门所在的郡县。直到20世纪初,中国城市的一个主要特征,依然是作为政府所在地。韦伯认为,中国的城市 and 许多东方的城市一样,缺乏政治上独立自主的政治权力。在这一点上,中国的城市不同于古希腊的城邦(Polis),亦不同于西方中世纪的城市。后者拥有都市法和自己的政治特权,同时拥有自己的武装力量,以确保城市的自由。中国的城市,直到现代,始终缺乏由武装市民组成的政治团体(Weber, 1988)²⁹¹⁻²⁹²。

西方的城邦,不管是否依附于土地贵族,主要是借助海外贸易发展起来的。中国的城市,大都是内陆城市。中国的内陆城市和西方的内陆城市一样,是由统治者建立起来的。与西方城市最大的不同是,中国城市是皇权官僚管辖理性(政治理性)的产物(Weber, 1988)²⁹⁴,而西方的城市是一种经济理性的产物。

四、城市作为资本主义的根据地

韦伯的城市理论以考察西方城市形成的历史为根据。严格意义上说,城市是只属于西方的制度(Weber, 1988)¹⁷⁴。韦伯认为,一个地方之所以被视为城市,不应以生活空间的范畴来理解,更多的是要从经济的立场来观察。西方城市形成的最主要因素是贸易。城市是贸易的所在地,在生活所必需的粮食生产方面,城市无法自给自足。城市必须不断地输入粮食和其他商品,来满足居民的基本需求。

西方的商业城市,是从一种兄弟式的同盟团体(Verbrüderungsakt)演变而成的,是结盟团体的产物,建立在武力和法权的基础上:

- 城市是一种武装性的组织。城市从一开始就是一种自我防卫性的团体。某一地方通过从事商业活动,拥有足够的资金,有能力装备和训练自己的军队,并将这一地方组织起来,西方的城市就开始成长,市民也开始形成。
- 城市是一种法权性的组织。市民为了垄断城市的经营,组建自己的法律、法庭和独立的行政管理体制。市民有选举司法和行政官员的权力(Weber, 1958)。

这种组织,是一种地缘性的行业组织,受到地理和行业条件的限制。由于行业利益不能代替普遍利益,所以在政治上,西方的城邦或城市共和国,无法像中国那样,建立一个长久性的、统一的帝国。母邦以外的领土,只能以领地或殖民地,委任领主或总督管理。西方的盟约团体,与中国式的结义有着巨大的区别。如三国时代刘关张的结义,是一种人缘基础之上的政治结盟。这种结义形成的团体,不受职业、城市地域或乡土亲缘的限制。他们以情谊作为政治资本,统治的是人心,而不是土地。蜀汉所以能够控制从荆州到汉中一带的土地,就是依赖个人之间的情谊或义气,而不是封地上的物质利益或是亲属间的血缘情感。今天的民主政治,同样是利用塑造政治家的形象,渲染感情色彩,以赢得选民的支持。

根据韦伯的理论,近代西方资本主义形成的前提有以下6个条件:

- 合理资本主义核算的存在
- 不存在对贸易不合理的限制,即自由市场的存在
- 资本主义核算以合理技术为前提,即贸易、生产都需要以合理的技术为前提
- 有法可依
- 有劳动的自由
- 经济生活的商品化(Weber, 1988)¹³⁰⁻¹³²

韦伯认为,资本主义形成的最主要的条件,是城市的存在,因为只有城市才有可能提供以上所有的条件。韦伯认为,城市是经济贸易的结果(Weber, 1988)。在这里,韦伯忽略了一个非常重要的因素,即强大的武装力量对于资本积累的重要性。西方社会的资本积累和社会财富,多以掠夺和侵占的方式取得。如果不是借助武力,古希腊的城邦、中古时代的城市共和国以及现代的殖民主义国家的城市,不可能积累起如此庞大的资本和财富。

事实上,“城”(Festung)的形成,无论是在西方,还是在东方,都是政治和军事意义上的产品。“市”则是在城出现后,逐渐发展形成的。当然有些市集后来发展成为自由城市,但大多数的城市是以政治和军事意义为前提,市场贸易为副产品。

在欧洲,如果没有共栖性(Kommensalität),也就是基督教所谓的“共同

的晚餐”,就不可能产生宗教性的兄弟会盟约(Eidbrüderschaft)和中古时代的市民群体(Weber, 1988)⁴⁰。韦伯认为,酒肉之交、同桌之谊(Tischgemeinschaft)是突破氏族共同体的主要力量,使非氏族联盟形成制度化,形成现代“市民社会”的基础。这种兄弟般的群体,是市民社会的起点。在市民社会中,如果相互间不承认享有同等的权利,并承诺愿意遵守这种权利的义务,“市民城市”是无法建立起来的(Eckardt, 2004)。

西方社会是从神权主义产生的。《圣经》把“一神教”的教义发挥到极致,把个人从家庭和宗族关系中解放出来,使宗教组织和团体取代了原始氏族的群体关系。宗教摧毁了个人对祖先的崇拜和依赖,使个人丧失了血缘社会生活的意义,使人成为一个完全没有依靠的个体,然后将个体化的个人,根据基督教义重新安排,使个人在教会中获得一种全新的生活意义。这就是现代市民社会形成的基础。工业化以来,三位一体,即圣父、圣子和圣神的绝对理念,被市场、金钱和自由这三种理念所代替。

中国的社会结构,以血缘理念为基础。通过血缘理念制度化,形成了一种以血缘关系为模式的社会制度。这种制度,完全排斥“神权主义”的理念。神在这一制度中,扮演的只是一种纯粹辅助的角色,没有对立的意志。神没有自己的意志,不能自作主张,是以人民的普遍意志为归宿。在中国文化中,没有一种外来的强制力量,人不必听命于任何至高无上的神或道德规范,所以是完全自由的。儒家的人伦关系,是由近及远,注重此时此世的现实生活。在这种以情谊、亲缘为基础的社会制度中,人们对“乌托邦的理念”并不十分向往,也缺少追求的动力。中国人喜爱财富,在发财之后,他会想成为一个有德行的人。古代中国人的最高理想,是使自己成为圣人,而不是建立一个“理想的理性社会”。

五、城市与理性

理性只有在确定具体范畴后才可以理解。没有范畴界定的理性,即一般的理性,是不存在的。

存在于日常生活中的理性范畴有:经营理性,政治理性,社会理性,道德理性,文化理性,宗教理性,科技理性,生活理性,个体理性,群体理性,种

族理性,民族理性,国家理性,全球性的世界理性,长期性和短期性理性,理念理性和实际理性。

这些理性的分类,取决于理性追求的目的。合乎理性与否,则要以达到目的所使用的手段来衡量。世界上并不存在康德所谓的普遍理性,只有以“目的和手段”来衡量的具体理性。

在城市规划中,具体规划是否合乎理性,与既定的规划目标相关联。没有不合理的无目标的规划,只有不合时宜的目标。合不合时宜,不是纯理性的问题,而是要由立场判断来决定。立场指的是个人或群体的意识形态、利害关系、文化背景、志趣与学识。这些都是决定个人或群体意识和立场的因素。一个城市的发展与这些因素密不可分。因此,在决定一个城市的规划时,不仅要考虑规划的工具合理性,而且必须考虑立场是否合乎情理与时宜。合乎情理与时宜的考虑,必须是综合性的多元理性的考虑,也就是多元性的立场考虑。

牺牲他人的立场,来完成自己的任务或获取自己单一的利益,可能是合乎工具理性的行为,却不一定是互动沟通的共识行动,更不是一种承认人有共存权利、富有情感的理性交往。

六、城市化和现代化

城市的形成和发展,经历了一种自发的而有计划的过程,即在自发和有计划行动的共同作用下,产生了现实中的城市秩序。

城市化经常被认为是现代化,或等同于现代化。城市化是指大量人口向某一地区聚集,通常是指农村人口向城市聚集,成为非农业人口。这些来自农村的人口,进城后大都成为城市非技术或非熟练工人的后备军。城市化带来的最大问题,是如何将这些人口组织起来,解决其居住、就业、再教育及其子女的教育问题。

城市化在工业革命时期,是现代化的一种动力。但是在工业全球化的今天,城市化已不再是现代化的动力。在大多数工业国家的城市化进程基本结束后,第三世界国家才开始大规模地城市化。如果把现代化界定为传统工业化的延续,那么我们就可以把现代化等同于城市化和工业化;但是

如果把现代化界定为信息时代的现代化,那么城市化已经成为一种落后的理念。在 21 世纪的今天,现代化就等同于信息化和网络化。现代化工作的重心,不再是如何协调组织涌入城市的居民,而是如何以非中心化的手段,将信息和网络推广到所有的区域,使所有的区域都能够摆脱地域空间的限制,纳入软性网络的体系中,获取其所需要的信息,即把人们从实在的地域空间带入虚拟的意识空间。

未来城市的建设不应继续停留在四维的空间概念里,而是应该拓展到“心理空间”、“感情空间”、“思维空间”和“社会空间”等(陈敏豪, 1995)²⁰⁹。未来的城市规划和乡村规划不应因袭传统的做法,单独进行,而是应当融入区域乃至全国的规划体系,如果有可能的话,甚至可以着眼全球的规划,统一构想。一个很重要的考量是把工厂从城市中分散到乡村去。随着现代交通和信息技术的发展,距离已不再是人际交往的一种障碍(陈敏豪, 1995)²¹⁰。在德国,公路网络、铁路网络、电力网络、信息网络的发展遍布全国,城市与乡村的差别与界限几近消失,城乡融为一体,人们在“城市”中工作,在“乡村”中居住。

七、地域城市和虚拟城市

就传统的地域空间和城市功能来说,我们可以把城市划分为以下类型:

- 生产城市
- 消费城市
- 服务业城市

生产城市有农业城市和工业城市。消费城市有养老城市、疗养城市和富人贵族城市。服务业城市有商人城市、金融城市、旅游城市等(Weber, 2000)。

这些城市类型的划分,并非纯粹的分类,而是根据城市的主要功能来进行分类。一般的城市都是混合型的城市。无论城市属于哪一种类型,城市始终是居民生活与交往的活动中心,通常具有以下综合功能:

- 经济功能:作为生产、再生产、消费、资本、金融、货物的集散地。